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采购要求
1	名称	广东梅州平远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法律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广东梅州平远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p> <p>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建设路 142 号</p> <p>联系电话：13549126737</p>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东梅州平远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法律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的律师事务所，具有中国境内司法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2. 具有与提供本项目专项法律服务相适应的专业团队；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列入行政主管部门不良行为记录的事务所或个人处罚期未届满的，不得参加投标。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广东梅州平远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法律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建设路 142 号 2. 合同履行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9	结算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0	违约责任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2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